

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

资金证明

铁铺镇人民政府：

贵单位《关于协助出具铁铺镇美丽示范主街（铁铺镇中山大道至铁汧线段）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资金证明的函》已收悉，根据湘桥区人民政府对《关于实施铁铺镇美丽示范主街（铁铺镇中山大道至铁汧线段）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的请示》（铁府请〔2025〕10号）的批复精神，同意由我镇作为“铁铺镇美丽示范主街（铁铺镇中山大道至铁汧线段）改造提升工程项目”的业主单位依法依规组织实施，项目所需资金积极争取典型镇培育资金、特别国债、中央预算内资金、政府债券、上级专项等各项资金支持，不足部分由区级财政、镇级财政统筹解决。业主单位要进一步充分论证，合理控制投资规模。

特此证明！

附件： 铁铺镇人民政府《关于协助出具铁铺镇美丽示范主街（铁铺镇中山大道至铁汧线段）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资金证明的函》

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
2025年10月13日

抄送： 区发改局、区住建局